

國立宜蘭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14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行政大樓五樓第二會議室

主席：余思賢學生事務長

紀錄：林增成輔導員

出席者：尤進欽主任秘書、余思賢學生事務長、楊秋萍組長、王宜達總務長、王秀娟副研發長、吳寂絹館長、林大森學部長、產學推廣組長張源修委員、黃梅春人事主任、劉冠良工學院委員、林建堯生資院委員、林昶伸學生委員

壹、主席報告：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一、「國立宜蘭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要點」已於 113 年 12 月 3 日，經 113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如附件 1。

參、業務報告：

- 一、生輔組已於 114 年 9 月 2、3 日新生始業輔導及 9 月 10 日各班幹部訓練、相關會議、學校網頁等方式，宣導智慧財產權相關常識。並配合開學週在教穡大樓張貼尊重智慧財產權海報，僅守「不重製」、「不散布」、「不公開傳輸」他人著作，以免觸法。
- 二、生輔組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製作「請尊重智慧財產權勿非法影印」貼紙，提供各單位索取，並張貼在影印機明顯處，以利師生遵守規定。
- 三、本校 113 學年度大專院校執行「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自評表，已於 114 年 6 月 25 日報部核備。
- 四、114 年 9 月 8 日函轉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提供「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之宣導資料，轉知教師參考使用，以提升教師正確著作權觀念。
- 五、學校首頁「校務公開專區」設立「智慧財產權專區」，提供師生查詢校內、外等單位智財相關資訊。
- 六、生輔組設置「續書承愛師長贈書」專案活動，由老師或學生捐贈授課用書或二手書至生輔組，提供弱勢學生免費領取。
- 七、「國立宜蘭大學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各單位執行項目分工」，如附件 2，請各單位依項目分工，持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工作。
- 八、113 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工作期程一覽表如附件 3。
- 九、114 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預定工作期程一覽表如附件 4，請各單位持續推動本項工作。

肆、討論事項：無。

伍、提案事項：無。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

國立宜蘭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要點

中華民國 97 年 9 月 9 日 97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0 年 01 月 25 日 99 學年度第 1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 4 日 101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7 月 18 日 105 學年度第 2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6 月 4 日 112 學年度第 14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3 日 113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一、國立宜蘭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提升校園尊重智慧財產權之觀念，推動及執行保護智慧財產權政策，特設「國立宜蘭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並訂定「國立宜蘭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設置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小組任務如下：

- （一）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觀念與法令，並規劃相關宣導活動。
- （二）推動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採取有效措施，落實校園合法軟體、圖書、教科書及影音光碟等之使用。
- （三）制定校園網路管理機制。
- （四）訂定違反智慧財產權相關規範。
- （五）其他保護智慧財產權措施之規劃與執行事項。

三、本小組委員由主任秘書、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圖書資訊館館長、博雅學部學部長、各學院指派委員各一人、人事室主任、產學推廣組長、生活輔導與軍訓組長及全校性學生自治團體推舉學生代表一至三人，共同組成，並由學生事務長擔任召集人，生活輔導與軍訓組長擔任執行秘書。

四、本小組每學年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之。開會時得邀請有關單位列席。

五、本小組需有過半數委員出席始得開議，出席委員二分之一(含)以上同意始得決議。

六、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與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宜蘭大學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各單位執行項目分工

97.07.23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討論通過
99.12.21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討論修正
101.10.25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討論修正
104.06.04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討論修正
104.12.02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討論修正
108.10.29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討論修正
109.11.12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討論修正
110.12.06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討論修正
111.12.12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討論修正
113.10.22 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小組討論修正

教務處：

- 一、規劃通識課程中開設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或其它有效替代方案，建立學生正確智財權觀念。(教務處、博雅學部)
- 二、建議教師自編教材或講義授課，並利用校內網路教學平台編寫或提供學生下載使用，並於學期結束前或選課前，先提供下一學期所需書目及大綱，以利學生透過二手書等機制取得教科書。(教務處)
- 三、建議教師將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及不得非法影印警語加註於教學大綱，並於學期之初明確告知，同時適時提醒或制止學生使用非法影印教科書，必要時應通報學校予以輔導。(教務處)

學務處：

- 一、由學生事務長擔任保護智慧財產權小組召集人，規劃及辦理相關活動。(學務處)
- 二、學校應參考智慧財產局智慧財產權題庫、各種宣導方法及觸法受罰案例，採取有效之措施，加強學生智慧財產權之觀念。(學務處)
- 三、鼓勵學校社團、系學會等辦理相關宣導活動。(學務處)
- 四、另可適當運用智慧財產局「智慧財產權服務團」到校協助宣導。(學務處)
- 五、學校應將尊重智慧財產權觀念及不得非法影印警語列入學生手冊或學生在校資訊，並於新生訓練時宣導周知。(學務處)
- 六、學校應針對進行非法影印教科書之學生建立輔導機制，並將情節嚴重、屢次未改進者列入學生獎懲規定議處。(學務處)
- 七、協助建置制度化的二手書平台，或以其它有效替代方案，協助學生購置或取得教科書，並應宣導周知，同時定期追蹤辦理成果以即時改進。(學務處)
- 八、協助弱勢學生購置或取得教科書，及辦理集體訂購書籍或以其它有效替代方案，降低書價。(學務處)

總務處：

- 一、學校與校內提供影印服務之廠商，應將遏止非法影印納入採購契約規範。(總務處)
- 二、學校應要求校內提供影印服務之單位，訂定影印服務規則並列入不得非法影印

之規定。學校應於校內提供影印服務區域，於明顯處張貼尊重智慧財產權，及不得非法影印警語。(總務處、圖書資訊館)

研發處：

- 一、學校與非營利團體(NPO)或非政府組織(NGO)合作開辦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及宣導活動。(研發處)

圖書資訊館：

- 一、於圖書資訊館影印機上揭示尊重智慧財產權標示。(圖書資訊館)
- 二、學校應參閱智慧財產局編印之「校園著作權百寶箱」，提供師生有關著作合理之使用範圍及資訊。(圖書資訊館)
- 三、學校應要求校內提供影印服務之單位，訂定影印服務規則並列入不得非法影印之規定。學校應於校內提供影印服務區域，於明顯處張貼尊重智慧財產權，及不得非法影印警語。(總務處、圖書資訊館)
- 四、圖書資訊館可整合購置一定數量教科書成立專區或以其它有效之替代方案，提供學生查閱。(圖書資訊館)
- 五、設置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網頁，連結保護智慧財產權相關資源以妥適運用，整合各單位相關資訊以利宣導。(圖書資訊館)
- 六、校園網路管理。(圖書資訊館)

博雅學部：

- 一、規劃通識課程中開設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或其它有效替代方案，建立學生正確智財權觀念。(教務處、博雅學部)

人事室：

- 一、強化教師及行政人員智慧財產權之觀念，並鼓勵教師參加智慧財產局辦理之相關課程。(人事室、學務處)

國立宜蘭大學 113 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工作期程一覽表

序號	日期	工作（活動）內容	主辦單位	配合單位
1	113.08~114.07 (整年度)	本校的開課教學大綱表格顯示警語—「請遵守智慧財產權，切勿使用非法影印教科書」。	教務處 註課組	各授課 老師
2	113.08~114.07 (整年度)	開學初,在校園新聞內提醒授課老師,遵守智慧財產權。		
3	113.08~114.07 (整年度)	建議老師自編教材或講義授課,利用本校既有的網路教學平台編寫或提供學生下載使用。		
4	113.08~114.07 (整年度)	每學期結束前或選課前,先提供下一學期所需書目及教學大綱,以利同學透過二手書等機制取得教科書。		
5	113.08~114.07 (整年度)	建請博雅學部規劃在通識課程中開設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建立學生正確智慧財產權的觀念。 一、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設智慧財產權通識課程5門,選修人數計307人; 113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智慧財產權通識課程4門,選修人數計167人。	教務處 註課組 博雅學部	各授課 老師
6	113.08~114.07 (整年度)	相關集會「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 一、114年5月20日辦理「創業基礎班—新創生存術,掌握智慧財產,贏在起跑點」講座。	學務處 生輔與軍訓組 研發處	各學系
7	113.08~114.07 (整年度)	「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教育常識宣導 一、於教學大綱加註「請遵守智慧財產權,切勿使用非法影印教科書」等警語,以提醒每位授課教師及同學依照辦理。 二、於每學期填報教學大綱通知中,轉知各位授課老師提醒班級同學應使用正版書籍。班導師也得利用學期課程說明會提醒同學。		
8	113.08~114.07 (整年度)	張貼尊重智慧財產權標語提醒 一、不定期配合海報張貼公佈欄宣導。 二、「校園著作權百寶箱」郵件轉寄師生宣導。	學務處生輔 與軍訓組	各單位
9	113.09 114.05	一、113年9月2日3日新生入學輔導「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教育宣導。 二、114年5月8日校慶園遊會「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有獎徵答活動。	圖資館 生輔與軍訓組	各學系
10	113.08~114.07 (整年度)	合約內容明訂『廠商應自行經營並尊重著作權法,不得違反政府相關影印事項規定』,並要求廠商確實執行。	總務處 經管組	各單位
11	113.08~114.07 (整年度)	圖資館影印區牆面明顯處及影印機蓋板上張貼「請尊重著作權、勿超出合理使用範圍影印」及「請尊重智慧財產權勿非法影印」之警語。	圖書資訊館	各單位
12	113.08~114.07 (整年度)	圖資館首頁連結「校園著作權百寶箱—智慧財產權宣導」,並就電子資源、視聽資料使用等製作宣導短語,公告於上網區電腦桌面、視聽區等區域,提供讀者著作權合理使用資訊及相關規定。		
13	113.08~114.07 (整年度)	採購113學年上、下學期各系所「必修」課程指定之教科書,集中陳列於圖資館四樓「教科書專區」,提供學生在館查閱。	圖書資訊館	各學 系所
14	113.08~114.07 (整年度)	檢視校園合法軟體的使用期限與授權範圍,辦理新年度校園授權版軟體增續訂作業,並於校園授權軟體下載「網頁 http://software.niu.edu.tw/ 更新資料,提供查詢校園合法授權軟體最新狀況。	圖書資訊館	各單位
15	113.08~114.07 (整年度)	圖資館公用電腦均裝設還原卡,每日關機均會將當日使用之新增程式強制移除。並於寒暑假期間將電腦教室公用電腦重新安裝作業系統及程式。		

國立宜蘭大學 114 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預定工作期程一覽表

序號	日期	工作（活動）內容	主辦單位	配合單位
1	114.08~115.07 （整年度）	本校的開課教學大綱表格顯示警語—「請遵守智慧財產權，切勿使用非法影印教科書」。	教務處 註課組	各授課 老師
2	114.08~115.07 （整年度）	開學初，在校園新聞內提醒授課老師，遵守智慧財產權。		
3	114.08~115.07 （整年度）	建議老師自編教材或講義授課，利用本校既有的網路教學平台編寫或提供學生下載使用。		
4	114.08~115.07 （整年度）	每學期結束前或選課前，先提供下一學期所需書目及教學大綱，以利同學透過二手書等機制取得教科書。		
5	114.08~115.07 （整年度）	建請博雅學部規劃在通識課程中開設智慧財產權相關課程，建立學生正確智慧財產權的觀念。	教務處 註課組 博雅學部	各授課 老師
6	114.08~115.07 （整年度）	相關集會「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 新生始業式訓練、幹部訓練	學務處 生輔與軍訓組 研發處	各學系
7	114.08~115.07 （整年度）	「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教育常識宣導 配合校園公告及公布欄張貼海報		
8	114.08~115.07 （整年度）	張貼尊重智慧財產權標語提醒 校慶園遊會「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有獎徵答活動 製作「尊重智慧財產權標語」貼紙，供各單位索取	學務處生輔 與軍訓組	各單位
9	114.08~115.07 （整年度）	新生入學輔導「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教育宣導演講 每學期幹部訓練時機，請班長轉貼宣導相關資訊	圖資館 生輔與軍訓組	各學系
10	114.08~115.07 （整年度）	合約內容明訂『廠商應自行經營並尊重著作權法，不得違反政府相關影印事項規定』，並要求廠商確實執行。	總務處 經管組	各單位
11	114.08~115.07 （整年度）	圖資館影印區牆面明顯處及影印機蓋板上張貼「請尊重著作權、勿超出合理使用範圍影印」及「請尊重智慧財產權勿非法影印」之警語。	圖書資訊館	各單位
12	114.08~115.07 （整年度）	圖資館首頁連結「校園著作權百寶箱--智慧財產權宣導」，並就電子資源、視聽資料使用等製作宣導短語，公告於上網區電腦桌面、視聽區等區域，提供讀者著作權合理使用資訊及相關規定。		
13	114.08~115.07 （整年度）	採購114學年上、下學期各系所「必修」課程指定之教科書，集中陳列於圖資館四樓「教科書專區」，提供學生在館查閱。	圖書資訊館	各學系所
14	114.08~115.07 （整年度）	檢視校園合法軟體的使用期限與授權範圍，辦理新年度校園授權版軟體增續訂作業，並於校園授權軟體下載「網頁 http://software.niu.edu.tw/ 更新資料，提供查詢校園合法授權軟體最新狀況。	圖書資訊館	各單位
15	114.08~115.07 （整年度）	圖資館公用電腦均裝設還原卡，每日關機均會將當日使用之新增程式強制移除。並於寒暑假期間將電腦教室公用電腦重新安裝作業系統及程式。		